2022年度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2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有关法规，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拟订并实施雁江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

2.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向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5.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公益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对特殊困难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参与或兴办医疗、康复、养老等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的社会公益事业。

6.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依规接受和处理分配捐赠款物。

7.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四川省红十字会和资阳市红十字会的指导下，开展与国（境）外红十字组织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参与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工作。

9.指导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省、市红十字会交办、委托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属独立核算，独立编制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无下属二级单位。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2022年收入总额为63.43万元，支出总额为59.9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5万元。无上年对比数据，原因是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为2022年新设立独立核算单位。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63.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43万元，占82.66%；其他收入11万元，占比17.34%。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59.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87万元，占81.56%；项目支出11.05万元，占18.4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52.4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52.43万元,无上年对比数据，原因是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为2022年新设立独立核算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52.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5%，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支出47.53万元，占90.65%；卫生健康(210类)支出1.42万元，占2.71%；住房保障(221类)支出3.48万元，占6.64%。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2.4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3.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32.64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10万元、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1.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1.2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3.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18万元、津贴补贴6.83万元、奖金1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4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5万元、住房公积金3.4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77万元、奖励金0.0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万元。

公用经费4.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22万元、印刷费0.03万元、邮电费0.04万元、差旅费0.77万元、维修（护）费0.51万元、培训费0.02万元、劳务费0.47万元、工会经费0.31万元、福利费0.48万元、其他交通费1.9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09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车及未安排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4万元，无上年对比数据，原因是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为2022年新设立独立核算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室空调2台。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开办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款）（项）：其中208050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中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指的是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805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中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的是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81601红十字事业中的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081602红十字事业中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081699红十字事业中的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款）（项）：210110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中的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210110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中的公务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款）（项）：2210201住房改革支出中的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

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于2021年12月经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审议、区委批准，为区委领导下的群众团体，属参公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赈济股。

 **（二）机构职能**

1.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有关法规，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拟订并实施雁江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

2.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向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5.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公益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对特殊困难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参与或兴办医疗、康复、养老等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的社会公益事业。

6.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依规接受和处理分配捐赠款物。

7.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四川省红十字会和资阳市红十字会的指导下，开展与国（境）外红十字组织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参与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工作。

9.指导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省、市红十字会交办、委托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人员编制6名，设常务副会长1名（正科级），副会长兼秘书长1名（副科级），内设机构2个，中层职数3名（含监事会专职副监事长1名）。2022年在编人员4名，分别为：副会长兼秘书长1名，专职副监事长1名，工作人员2名。

二、部门（单位）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单位）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总额52.43万元（其中基本收入41.38万元，项目收入11.05万元）。

1. **部门（单位）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总额52.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38万元，项目支出11.05万元）。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本单位预算绩效领导小组，组员名单如下：

组 长：容乙丹 常务副会长

副组长：万 琴 副监事长、赈济股股长

成 员：段春蓉 杨雅岚 陈瑶（会计） 朱燕（出纳）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万琴负责牵头协调，由陈瑶、朱燕负责具体工作。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1.绩效评价标准及方法**

由赈济股负责收集项目实施资料，掌握项目立项决策、项目资金落实、项目实施管理、财务管理全过程；收集项目完成情况与立项时绩效目标开展对比；并通过发放问卷，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对项目绩效差异通过因素分析，分析内、外部因素，并提出改进措施及建议。

办公室负责收集单位“三定方案”、单位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单位实际在职人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明细账；负责收集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并抽查业务科室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负责收集预决算信息公开材料；负责收集实际政府采购项目、金额及计划政府采购项目、金额数据；负责收集资产管理制度、并抽查业务科室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负责收集并提供资产管理的全过程档案资料；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重点**

本单位绩效评价指标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大类。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相关业务科室项目资料、单位财务明细账、预决算数据、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

“投入”指标关注重点：根据《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以及2022年度重点任务、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等是否存在超编情况、重点支出是否与本单位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重点支出是否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重点支出是否是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支出。

“过程”指标关注重点：预算调整是否较大、支付进度是否达标、结转结余是否在合理范围内、政府采购执行是否良好；单位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执行是否效性、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性、财务监控是否有效性；单位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固定资产利用情况是否良好。

“产出”指标关注重点：与红十字职能职责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重点支出的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关注重点：与红十字职能职责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重点支出的效益指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评价结论

总体而言，本单位年度重点任务完成好、在职人员控制好、无“三公经费”使用；预算调整率2%、支付进度率100%、政府采购执行率73.5%；单位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固定资产利用率83.3%。完成单位开办，实现独立办公，聘请红十字工作经验丰富的业务人员1名，充实干部队伍，纵深推进红十字改革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市红十字会交办的各项任务。自评级得分94分，等级为优。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1.目标设定（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①本单位绩效目标符合中央、省、市、区关于红十字会改革方案，单位“三定方案以及《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中完善体制机制、充实专业人员等要求。此项得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①单位整体的绩效目标为:深化雁江区红十字会改革，完善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实现独立办公；充实专业人员，强化干部队伍；依法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人道救助、公益宣传等与红十字职能工作。②单位整体的绩效目标均量化为绩效指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可持续、满意度6个方面设置了17条具体指标，绩效指标均量化、清晰，可衡量。③指标中大病儿童救助、应急救护培训、造血干细胞捐献等均与单位年度任务相对应。④因单位为2022年新独立单位，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单位运行和体制建设，与市红十字会下达的具体工作任务项目不完全匹配。综上，扣除0.5分，此项得2.5分。

2.预算配置（15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本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66.7%。截止2022年底，实有编制4人，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单位的人员编制数6人。在职人员控制率66.7%小于100%。此项得5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三公经费”变动0%。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元，因为新成立单位，无2021年相关数据，“三公经费”变动0%。此项得5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100%（如30%）。2022年度本单位项目共2个，开办经费项目和临聘人员工资项目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推进红十字改革工作，更好地履行职能职责，属年度重点项目，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此项得5分。

3.预算执行（20分）

（1）预算完成率（4分）。预算完成率100%。此项得4分。

（2）预算调整率（2分）。预算调整率2%。临聘人员工资项目因合同签订时间较人社批复同意聘用时间晚3个月，项目追减1.05万元。此项扣除0.5分，得1.5分。

（3）支付进度率（2分）。支付进度率100%。此项得2分。

（4）结转结余率（2分）。结转结余率0%。此项得2分。

（5）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结转结余变动率0%。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无结转结余，因为新成立单位，无2021年数据。结转结余变动率为0%。此项得2分。

（6）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公用经费控制率100%。2022年度，本单位公用经费预算为2.98万元，实际支出2.98元，支出数在年初预算控制数内，公用经费控制率100%。此项得2分。

（7）“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2022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无年初预算，实际支出0元，支出数在年初预算控制数内，“三公经费”控制率100%。此项得2分。

（8）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政府采购执行率73.5%。未达到预期目标值。此项扣除4分，得0分。

4.预算管理（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本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从“三重一大”决策、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合同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内控制度基本建立；单位内部控制按照上述制度执行，内控执行有效。此项得2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资金使用合规。本项目按照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得1分。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完整。本单位按照要求，于2023年1月29日通过雁江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资阳市雁江区红十字会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公开在规定时间之内，含部门预算说明及全部附表。此项得1分。

（4）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单位基础信息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完整、准确、真实。此项得1分。

5.资产管理分析（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较好。本单位根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6号）制定了本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制度对资产的购置、使用及报废作了相应的规定，并按照上述办法进行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此项得2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①本单位全面清点固定资产，针对每一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并张贴标签，梳理全局资产遗留问题，保持了较好资产使用管理状况，资产保存完整。②现有固定资产未超过规定配置标准。③本单位未进行资产处置。④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账面原值为41.62万元，盘点实际在用资产账面原值为41.62万元。⑤本单位无资产有偿使用现象。此项得2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3.3%。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34.67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41.62万元。此项得0分。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单位）职能履行情况。**2022年，我会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全区22个镇（街道）、57个区级部门按照“五有”标准全覆盖建立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完成持证救护员培训976人，急救普及培训5801人；发动1.5万余人次参与无偿献血活动，献血总量达604万余毫升；750名志愿者完成人体器官捐献登记；92名志愿者参与造血干细胞血样集中采集活动；发放32136元慰问物资，免费义诊1000余人次，改善142户困难家庭生活境况；组织各类志愿服务活动20余场次，志愿服务活动时长累计超3400小时，圆满完成了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2．部门（单位）履职有效性。**我会按照设置的绩效目标，认真履行单位主要职能职责，完成了以下效益：

（1）经济效益方面：2022年面对雁江新冠疫情、泸定地震灾害等突发灾害，积极发动个人、企业、社会团体等献爱心，累计募捐款物超27.9万元，用于支持救灾事业、改善受灾群众生活境况。

（2）社会效益方面：通过完善办公设施设备，充实干部队伍，在开展救灾、救助、救护，宣传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遗体等工作中更加有力，切实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改善易损人群生活水平。

（3）生态效益方面：组织干部职工和红十字系统志愿者参加文明城市创建、社区环境治理等志愿服务活动，累计服务约1300小时，为改善雁江生态环境工作提供人力保障。

**3．部门（单位）职能实现程度。**2022年我会各项重点工作顺利推进，全面完成了既定目标，职责履行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均为100%，社会满意度稳步提升。

六、问题分析

**（一）预算执行方面**

1.存在预算调整。单位为深化红十字改革工作，计划聘用1名业务人员，经区人社局、区财政局审批同意，按每月3500元标准从2022年7月起聘用业务人员1名，但实际操作中，因人员与前劳务公司合同未及时解除等原因，本单位劳动合同期限自2022年10月起，该项目资金追减1.05万元。

2.政府采购执行率73.5%。因单位首次进行政府采购，对采购设备（空调）具体技术参数指标和配置标准设置较低，实际采购金额与采购预算金额差距较大。

**（二）资产管理方面**

本单位现有一批闲置待处置资产，为2012年博爱家园项目购置的通用设备以及2016年市红十字会调拨的专用设备，现已超过使用年限且无法继续使用，但因资产均借给项目实施单位和医院使用，还未收回集中处置。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为83.3%

七、建议

**（一）强化预算编制执行。**细化年初预算编制，具体到各明细项目，严格年度预算执行，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拨付资金；规范预算指标调剂，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科目、项目、单位等要素执行，原则上不进行调剂。

**（二）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做好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衔接，做到政府采购信息系统与财务一体化系统的无缝对接，实现“无预算不采购”，提高采购执行效率。

**（三）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提出资产处置申请，规范履行处置审批程序，完成资产处置、完善账务，进一步落实对国有资产的管理主体责任，完善资产处置程序，增加资产处置透明度，实现国有资产处置效益最大化。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